

漫

说

旧时光

笠山农场

钟理和 著



漫
说

旧时光

笠山农场

钟理和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笠山农场/钟理和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6

(漫说旧时光)

ISBN 978-7-02-011573-0

I. ①笠… II. ①钟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074750 号

责任编辑 胡玉萍 宋 强

装帧设计 李思安

责任校对 李晓静

责任印制 王景林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
邮政编码 100705
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146 千字

开 本 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8.125 插页 3

印 数 1—5000

版 次 2017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 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1573-0

定 价 26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第一章

这是一面不很急的斜坡，像刮过的脸孔一样已开垦成一块干净的地面了。那蚯蚓翻了又翻，黝黑而稀松的土，被细心地锄起来；带有霉味的淡淡的土腥气，在空气中飘散着。地面上还留了一丛一丛的灌木，那拔、对面乌^①、相思……两个浑身蓝色的人影在那些灌木丛间掩映着，太阳把灌木的碎影投在她们身上，画出斑斑驳驳的图案，随着人身的转动，这些碎影便一颤一颤地跳动起来。

——是两个年轻女人在斜坡上种番薯。

两人都穿着蓝长衫，袖管和襟头同样安着华丽的彩色阑干^②：蓝衫浆洗得清蓝整洁，就像年轻女人的心。各人身边都带着盛了番薯秧的畚箕，身躯半弯，锄口不时发出闪光。头上戴的竹笠，有一顶是安着朱红色小带的，却同样拖了一条蓝色尾

① 那拔、对面乌：那拔是番石榴的土称；对面乌，另有驳驳子、破布子、树子等名称，落叶乔木，子可食。

② 阑干：花边。

巴——那是流行在本地客家女人间，以特殊的手法包在竹笠上的蓝洋巾。

那个竹笠上缠着星形小红带的女人伸直了身子，解下蓝洋巾和竹笠，整整被压得有些歪斜的发髻。这是一个丰腴而且结实的女人：圆脸；一张小嘴；眼睛略显突出，水汪汪地顾盼多情；额门白嫩，有几条不很看得出的青筋，但它无损于她的美丽。

她把洋巾挂在就近的那拔树上，按了按耳边的鬓发，转脸看着并排的同伴说：

“淑华姐，晚上我们找秀英去吧。她昨天刚由营林局^①回来，今天歇一天，明天要回局里去。你说我去不去好？”

“你叔叔会让你去吗，琼妹？”

淑华也伸直了身子，解下笠巾，整理头发。她是一个苗条身材的女人：微黑；收紧的口边肌肉和机灵生动的眼睛，流露了内面的意志力。

“我不知道他们让不让我去，他们都说在营林局做工会学坏人。”

“那是他们瞎说，”淑华说，“在那里做工的不知道有多少人，可也没听见出过不体面的事。不过，你叔叔是不会让你去的，琼妹，你们南眉芎蕉园的工作不是自己还忙不过来吗？”

^① 营林局：如现在的林产管理局。此处指林场。

“嗯！”琼妹点头，“有时还得雇几个人来帮忙。”

琼妹仰望东北角天空。蓝色的天空又深，又远。沿着天腰，涌起大堆洁白的深厚云层。午后的太阳，在它边沿蒸出豪华绚烂的金色花边模样。她忽然听见坡下有人声，忙把视线移向坡下那条有矮树围护的羊肠小径上；话声正是由那里传出的。接着，便有人影在小径的树缝间晃动起来，而话声也就愈清楚可听了。

“淑华姐，”琼妹悄声说道，“那两个人又回来了。”

人影渐走渐近，也就渐分明；是两个年纪都在二十一二岁的青年。

淑华向坡下看了看，又轻声说：

“那个面孔白净些的是头家^①子，这山，就是他们的。听姨丈说，不久就要来开垦了呢。从前他们净放牛，这些日子牛闹瘟疫，死得快光了。这两个人就是来看牲口的。”

“他们哪里人？”

“下庄^②人。”

两个青年走到种番薯的坡下，便停止说话，脚步也放慢了，一齐仰脸往上看，恰好上边也飞下来两对乌溜溜的眼睛。四对

① 头家：老板。

② 下庄：指淡水溪下游一带；其上游一带则称为“上庄”。

眼睛碰了下；女人们很快地把脸转了过去，随着便由坡上传来那放肆但极力隐忍的低笑声。两个青年互看一眼，会意地微笑着，却不说什么，依旧沿着山坡走去。

两个青年除开服色不同外，装束完全一致：衬衣、裹腿、胶底鞋、草帽。那个肤色白里透点青，一望而知是大家庭的神经质的青年，正是刚才那个叫做淑华的女人所说的“头家子”——刘致平。另一个是他的表哥胡捷云，在庄役场^①当兽医，是一个直鼻梁长脸孔的青年。

“嘿，长得都不俗嘛！”表哥说。

“的确不俗！”表弟同意表哥的看法。

胡捷云走在后边，宽边帽檐遮去他眼睛以上的部分，只留下了半截有很多小疱的脸孔映在阳光里。这脸孔是红的，虽小，却精力充沛。

当坡上的琼妹再次回头看时，只见两个青年正踏上一家人家的石阶，预备进屋。

“哪，淑华姐，”她说，“那两个人走进你姨丈家里去了。”

说着她的眼睛一直看着两个青年走进屋里。

淑华的姨丈家，是傍山面河的几间盖茅的山寮。主人黄顺祥四十多岁，看上去有点伛偻，一对红沙眼，仿佛从没有睡过一

^① 庄役场：乡镇公所。

个好觉，两片薄嘴唇经常被槟榔汁染得血一般红。

过去，每当刘致平和胡捷云由下庄来巡视山场时，总要在这一简陋的茅寮里耽搁一段时间——歇歇脚，喝几杯热茶。这不但由于地点关系，主人那挂在嘴角边随时可以笑出来的良善诚实的性格，更给他们良好的印象，认为山场也应该有这么一个人来做邻舍。

当他们进屋时，黄顺祥正和一个农夫在闲聊。

“怎么样，致平。”主人停止了嚼槟榔，关心地问，“还在倒下去吗？”

“还不大清楚，”致平说，“磨刀河那边还没有去看。总之，情形很坏！”

致平拣靠门的圆木凳坐下，摘了头上的大甲帽往身边的大板凳一扔，然后在屁股边扯下脸帕揩拭额角上脸上的细汗珠；他的白皙的脸孔也已透红了。

“怎么不见饶新华？”主人又问。

“随后就来，”致平说，“那老头儿已经吓呆了。”

主人由断了嘴的茶壶倒了两杯浓得发黑的茶递给两个青年。

“没有一间像样的牛栏，都是又潮，又阴。”坐在大板凳上的胡捷云不满地说，“这还想叫牲口不闹牛瘟，那才是天下的怪事！”

他说着，解开衬衣的扣子，露出多毛而精壮的红色的胸脯。

他是被姑丈——致平的父亲特意请来巡视的。

“这是我爸一贯的作风：新事业，老法子！”致平愤慨地说。他的声气里表露着内心的不满情绪。

当时致平刚刚毕业，满脑子装的还是书本里的原理和公式。这些原理和公式代表清晰利落和干脆，但他却发现了父亲和哥哥的想法、做法恰恰与此相反，笼统、含糊、因循。这和他那有丰富的理想主义的想法差得太远了。他以为为了种地驾车，农家养三两条牛原不算什么，但论十论百条，那意思就不同了；那是畜牧，得有专门人才来管理。饶新华只知道捏酒瓶，哪懂得什么叫畜牧？论百条牲口交给他只好算白丢。父亲想的好主意，让牲口去把菅草踏光了，然后往干净的地面种东西，既省事，又省钱。该死的经济造林法！父亲也不想想：平地的牛一旦放进山里，是否行得？

“捷云，”致平看看表哥的面孔，“你看牛是不是有一半是饿死的？”

但没等胡捷云开口，那边主人接了过去：

“饶新华说勤也算得勤，满山满谷的牛，父子三个早晚都很热心管照，他还向伯公^①许了愿，让他的牲口赶快好呢，可就不

① 伯公：又名土地公，正名为福德正神，管辖地方的神祇。

是干这门子事的，你说是吗？”

“许愿？蠢想头！”胡捷云说，“他为什么不早点儿到庄役场去想办法？”

“庄役场的人前天就来看过，也只干瞪眼。不过，”黄顺祥转脸问致平，“不是说就要盖房子了吗？几时动工？”

“光景就是一个月吧……还不一定；反正不会很久了。还打算一边盖屋，一边种咖啡。”

主人睁开眼睛。“忙得过来吗？”

“这也是他的作风之一：赶！”致平挥着手，粗暴地说，说完便哈哈大笑。

黄顺祥神秘地看看致平，也咧开了嘴巴笑。

“好吧，我们以后就是邻舍了，到那时我叫几个人帮你们种咖啡。看见了吧，路边山坡上种番薯的那两个姑娘？就是她们。”

“哦，就是她们呀？是你的亲戚，顺祥哥？”

刚才那两个女人鬼鬼祟祟的神态和大胆的笑声，蓦然浮上致平的心头。他觉得好笑。

“嗯！”顺祥点点头，“我姨子的女儿；做得一手好活儿。”

“好的！到时少不得要借重你顺祥哥了。”

这时一个又瘦又细的老头儿在门口出现了，后边还带着两条狗，有一条是黑色的母狗，很肥，没有尾巴。

“新华哥。”黄顺祥招呼。

老头儿看了黄顺祥一眼，但没有说什么，却向致平说：“还歇么？”

胡捷云抓起草帽，一跃而起。

“我们走吧！”他说。

一直被弃置在一边的农夫，这时也站了起来。

“你也走吗？”黄顺祥说。

主人把客人送出门口，一直看他们走得很远，然后翻头往另一端到坡上种番薯的年轻女人那面，提高嗓门大喊：

“淑华——你们下来呀——番薯煮好喽——”

他喊着，举手遮眉，透过耀眼的阳光朝坡上看，看了一会儿，然后返身进屋，由隔室的厨房里端出一只小锅。小锅冒着白汽，姜的辣味在空气中散开来。

恰好淑华和琼妹也下来了。一进屋，淑华一边嚷着往大板凳上倒了下去。

“热死了！”

“番薯煮好了，是不是就吃？”

黄顺祥掀开小锅盖，用铜勺搅了搅。白汽像一团雾罩住锅面。

“歇会儿吧！”淑华懒洋洋地说。望着翻腾的白汽，不觉皱了下眉头。稍停，她又问：“姨丈，那两个人走了？”

“去看磨刀河的牲口去了。”

黄顺祥退到门口的一只小凳上坐下来，用三个手指轻轻地捏住一只短旱烟管，叠起双腿，俯视地面，在想什么。

“他们的牛死光了？”淑华漫然地问。

“嗯！”黄顺祥抬头吹了一口烟，“听说死得很凶呢！”停一下他又吹出一口烟，慢慢地说：“是了！淑华，过些日子，他们要你们两个人给种咖啡。”

“种咖啡？”琼妹不懂，“什么咖啡？”

“是他说的，我也不明白。”

“几时？”

“说是就要开工了。”

“下庄人讨厌，我不去。”

淑华像一个顽皮的小孩噘噘嘴。

黄顺祥笑了笑说：“怪！哪里人不是一样？”

“我见过几个下庄人，都很小气，我想他们也不会好过多少。”

“话是不能这样说的呀，淑华！”

“我偏不去！琼妹，你也别去。”

她愈说愈固执。琼妹笑了笑。

“算了吧！”

姨丈看外甥女的孩子气，笑得更开心，把话题扯开。

他把烟管往桌上一扔，说：“还是吃番薯吧，要凉了。”

第二章

刘少兴买下笠山,只是出于一个非常偶然的機會。在这以前,这块面积二百甲^①的山地,就已有过两个主人了。初代的主人是一个由日人经营的拓殖会社,然后转入当时所有人南海会社,只是昙花一现。

在四年前的春分的日子,刘姓宗尝^②在本地开会,刘少兴从下庄远道参加。一个粗头大脸的男人——一个在企业上吃了苦头的企业家,席间向刘少兴诉苦。他和刘少兴两人与其说是宗族上的叔侄,倒像是两个好朋友,可是在辈分上他低一辈,因此他管刘少兴叫“叔”。刘少兴每次来到本地时就住在他家。他的名字叫刘阿五,就是那倒霉的会社的股东之一。由于经理的欺诈行为,会社成立同时,就倒下了。如今会社预备解散,因此要把那块山地脱手。

① 甲:甲即亩。

② 尝:同宗者鸠资共设的祭祀公业。

刘阿五的申诉有点啰嗦，刘少兴不经心地聆听着，听到他劝他买下山地时，刘少兴抬头看看对方的脸孔。

买山？他想。他看不出买山有什么意义。

他微笑了笑。

“少兴叔，”这个大面孔的男人说，“趁这个机会可以很便宜地就买到手，我也可以从中帮忙。”

他说完，注视着对方的反应。但刘少兴不表意见。于是他又说下去：

“只要有本钱，买山比买田利益大。这是一个机会，可以碰碰。明天我领你去看看。”

刘少兴很不经心地答应下来，但是到了第二天，当刘阿五当真预备带他进山时不觉呆了。从昨天谈过以后，他根本就没把这事放在心上。

“当真要去呀？”他说。

“不！”对方愉快地笑了笑，“我们捉虾儿去。那里的虾儿可大着呢。我们带米锅去，在那里吃顿野餐就回来。”

刘少兴的眼睛瞪得更大，但这主意却迎合了他的兴趣。他开始觉得这个大汉子是如此好玩，他从来不知道他居然有这样好的兴致。

他们抄便道进山。穿过一个像拱门的窄窄洞道，沿着坡脚转出一个山嘴，望过去前面是一个峡谷，活像一只长方形的盒

子，四面环山，田垄一直伸展到四面的山麓。

刘阿五指着东北角的小山冈说：“你看！那些山就是。”

刘少兴望了一会儿，但是不感兴趣。

“我看不出和别的山有什么不同。”他说。

“别的山全是国有林，只有这是民有地。”

刘阿五说着，又指前边那支浑圆的小山头问刘少兴像不像一顶笠子？然后告诉他：人们就管它叫笠山。

“为什么不叫钟山呢？我看倒像是一口钟。”刘少兴又望了望说。

刘阿五把看山的老头儿饶新华找了来。老头儿很瘦，牙全掉了，两颊深深地陷下去，一双白鹤腿，但看上去倒是很硬朗，一黄一黑两条狗跟在后面，黑狗没有尾巴。

转过笠山的东面，他们看见和笠山隔了条河的对面山半腹边有一所山寺，画栋雕檐，非常潇洒雄壮。后面的山峰，峭壁屹立，状似鱼鳍，和笠山隔河对峙。

“那是飞山寺，”刘阿五说，“也有人管它叫笠山寺。后面那座山就是飞山。”

他们一直往里面走去；山，他们并不去多看一眼。刘少兴从小在山麓下长大，对于山，就像老朋友那样地熟识。他们全神贯注在鱼虾上面。刘少兴一下就看出饶新华在这上面有非凡的本领。他那两只手一落水，仿佛就已变成一领渔网，碰到它的鱼

儿，一尾也别想逃跑掉。两小时后，他们捕到的鱼虾足供他们三人一顿饱餐还有余呢！

他们到了一个地方便停下来。这地方又深邃，又幽静，河两岸有两巨石巍巍相对，有如一道关门。门又窄又陡，水急如泻。一出关门，河道放宽了，因此水势便缓下来。河里大石纵横错落，仿佛一群出了栏门的牛，摩肩擦背，秩序紊然。两岸的乔木环拱如盖，下面清风低回。藤长而大，像虬龙般一直垂到河面。

他们随便坐在河石上歇歇，抽着烟。不一会儿，饶新华不知从哪里摘来满口袋深红的野莓。刘少兴开始注意到老头儿有点古怪。后来他发觉这老头儿在他们歇息之间总是来来去去行踪飘忽。

“阿五，你有没有注意到，我觉得这老头儿有点古里古怪？”刘少兴终于把自己的疑问说了出来。

“你是说饶新华吗，少兴叔？”刘阿五平静地说，“他从来就是这样子，不能坐下来安静一下。”

“可是在山里有什么可忙的呢？”

“你不知道，他是一个山精；你简直无法想象他对于山有多么丰富的知识。”

他们边谈着，刘阿五边开始烧饭。

刘少兴把烟蒂扔掉，在大石上仰首躺了下去。头上的树木极为茂密，阳光片影不漏下。躺着看，那树木更高了，藤更长了。

他感到无边的舒适。他闭起眼睛，流水在耳边切切细语，像主妇们在闲话家常。这一切，看来就像一个梦境；老头儿，岸边的炊烟、树、藤和水声。这和他那仆仆风尘的生活，是多么地不同啊！虽然他也是捏土块捏到老的，但是晚年在贸易方面的投机，使得他的生活时刻动荡不宁。他想起他怎样漂洋渡海，想起那起落无常的商情和繁杂的商务关系。他忽然对这些感到了厌烦。现在，这生活和他隔得这样地远，就像一团烟，恍惚而渺茫。他想：是不是可以让它就这么结束了呢？在他的意念里，有一种隐隐的想头在渐渐地滋长。这是每一个血液里有着老庄思想，而又上了年纪的中国人容易有的极为普通的愿望。他好像认为自己是应该退休山林了。

突然，就在他的头上，他听见几声猿啼。他睁开眼睛。在上面高高的树枝间，他发现有一只猴儿。猴儿在树丛间攀援着，有时静静地朝下边窥视一会儿，似乎是想知道下边的人对它有无危险。

刘少兴坐起来，感动地说：“哦，有猴儿呢！”

刘阿五坐在用三方石头砌成的灶边悠闲地抽着烟，两手抱膝，眼睛静视河面，若有所思。

“这地方猴儿很多。”刘阿五朝刘少兴这面转过脸，“有时它们结成一个大移民队。”

他看着刘少兴的脸，沉寂片刻。